

①

在改革中前进的河南农村

—河南省农村十年改革回顾与展望研究

(上)

河南省农村十年改革回顾与展望研究课题组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目 录

主件: 《河南省农村十年改革研究》	1~87
附件一: 《兰考县农村十年改革研究》	1-1-1-64
附件二: 《巩县农村改革十年》	2-1-2-20
附件三: 《郾城县农村十年改革喜忧浅析》	3-1-3-20
附件四: 《卢氏县农村十年改革回顾与展望》	4-1-4-17
附件五: 《十年改革中的禹州农村》	5-1-5-12
附件六: 《唐河县农村十年改革浅析》	6-1-6-16
附件七: 《新县林业十年回顾与展望》	7-1-7-18
附件八: 《浚县农村改革回顾与展望》	8-1-8-18
附件九: 《十年改革开创郊区新局面》	9-1-9-16
附件十: 《济源农村十年改革总结》	10-1-10-20
附件十一: 《柘城县农村十年改革研究》	11-1-11-18
附件十二: 《安阳县农村十年改革回顾与展望》	12-1-12-18
附件十三: 《汝州市农村十年改革综合报告》	13-1-13-23
附件十四: 《总结经验教训 深化农村改革》	14-1-14-10
附件十五: 《台前县农村十年改革回顾》	15-1-15-10
附件十六: 《新蔡县农村十年改革研究》	16-1-16-11

关于河南省农村改革十年的回顾与展望的研究

这个《研究课题》，是省农研中心委托的重点软科学研究课题。本课题研究的目的，遵照邓小平同志关于思考过去，展望未来的讲话精神，全面地回顾农村十年改革不平凡 的历程，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正确地进行全面评价，审视农村经济发展的全局，既要看到十年改革取得成就的一面，又要看到前进道路上面临问题的一面；既要看到严重困难一面，又要看到有利条件一面；既要看到任务更高要求的一面，又要看到发展巨大潜力一面，真正把困难看成是对自己的挑战，才能自觉地按照党中央提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分三步走的战略目标要求，坚持改革开放的总方针，采取新对策，继续开拓前进，把农村经济推上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本课题研究，经过全课题组同志一年多的积极努力，已完成了课题要求的研究任务。

现将《河南省农村改革十年的回顾与展望 的研究》报告如下

一、改革的十年，是农村经济发展最好的一个历史时期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到现在，农村改革已经走过了整整十年 头。在十年改革中，我省同全国各省一样，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普遍实行了以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中心的农村一系

列改革，极大地调动了农民发展生产的积极性，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使农业生产和整个农村经济出现了重大转折，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

在十年改革中，我省农村经济发展出现了两次高潮。

第一次发展高潮出现在1978年至1983年之间，主要发生在农业领域，粮、棉、油大幅度增长，使农业生产快步登上一个新台阶。1983年与1978年相比，粮食年总产量从419.5亿斤增加到580.8亿斤，增长38.4%，平均每年增产32亿多斤；棉花总产量从22.42万吨增加到63.24万吨，增长1.8倍，平均每年增长3.16万吨；油料总产量从24.16万吨增加到51.52万吨，增长1.13倍，平均每年增产5.47万吨。这第一次发展高潮呈现出三大特点：一是发展高潮的基础，主要是过去长期投入形成的潜力的发挥；二是发展高潮的分布均衡，发展速度是中、低产地区高于高产地区；三是发展高潮的主导力量是农业特别是种植业。第一次发展高潮的出现，使农村经济获得了新的生机，开始步入新的发展轨道。

第二次发展高潮出现在1984年至1988年之间，主要发生在非农业领域，以乡镇企业迅速崛起为主要标志，使农村工业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全省乡镇企业到1988年已经发展到

183.4万个，从业职工达806万人，以乡镇企业为代表的非农产业的产值达到385.05亿元，首次超过了农业

370.67亿元的总产值，使农业经济开始转向农村经济全面发展的新时期。这第二次发展高潮也呈现出三大特点：一是发展高潮的基础，主要是靠新增加的投入。二是发展高潮的分布不均衡，发展速度是富裕地区远远超过贫困地区。三是发展高潮的主导力量是非农产业特别是乡镇企业。第二次发展高潮的出现，改变了单一的农业经济结构，推动了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

两次发展高潮的出现，形成了农村两大生产主体。一个是农民家庭经济；另一个是乡镇企业集体经济。农民家庭经济是第一个发展高潮中的主体，而乡镇企业是在第二个发展高潮中上升到主体地位的。这两大主体，构成了农村经济发展的主力军，有力地促进了商品经济的发展，使我省农业经济逐步转向农村经济全面发展的时期。1988年全省农村社会总产值达到755.72亿元，其中农业总产值（不包括村和村以下办工业）370.67亿元；农村工业总产值235.0亿元；农村建筑业总产值61.36亿元；农村运输业总产值44.19亿元；农村商业总产值44.5亿元。农村社会总产值按可比价格计算，1988年比1978年增长2倍，平均每年增长11.9%。这充分说明，改革的十年不仅是我省农村经济发展最好的一个

历史时期，而且出现非农业产值首次超过农业总产值的新格局。

(一) 农村经济迅速全面增长，其主要标志：

一是农林牧副渔五业兴旺，主要农产品产量大幅度增长。1988年与1978年相比，十年内增长的情况是：粮食年总产值从419.6亿斤增加到532.6亿斤，增长27%。粮食总产量突破了500亿斤大关，其中1983年1984年和1987年的粮食总产量向600亿斤大关靠近，最高的1987年粮食总产量达到589.6亿斤。粮食生产的发展，彻底改变了我们这个农业大省过去吃粮靠国家供应的被动局面，由一个粮食调入省跃居全国第二大粮食调出省。四十年来，全省农民累计向国家交销粮食2626.2亿斤，其中近十年向国家交售粮食1355.7亿斤。

棉花总产量从22.42万吨增加到63.71万吨，增长180%。在棉花生产中，1983、1984和1985三年的棉花总产量都突破了50万吨大关，1984年棉花总产量高达86.89万吨。

油料总产量从24.16万吨增加到96.17万吨，增长300%。1987年油料总产量突破100亿斤大关，高达136.5万吨。

大家畜年末头数，从 515 万头增加到 1069.2 万头，增长 107.4%，山绵羊从 989.7 万只增加到 1283.37 万只，增长 30%。

水果总产量从 47.11 万吨增加到 74.81 万吨，增长 56.6%。

二是农业总产值迅速增长。1988 年农业总产值按可比价格计算，比 1978 年增长 80.2%，平均每年增长 6.1%，大大快于前 26 年平均每年增长 4.5% 的速度，扭转了农业生产长期发展缓慢的局面。

在农业总产值的增长中，农作物种植业产值增长 51.4%；林业产值增长 71.4%；牧业产值增长 110%；副业产值增长 690%；渔业产值增长 240%。

三是农村非农产值迅速增长，第一次超过农业总产值。

1988 年农村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和商业等非农产业总产值达到 385.05 亿元，已超过了农业总产值 370.67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非农产值比 1978 年增长 5.5 倍，平均每年增长 20.5%。

（二）经济效益普遍提高，其主要标志：

一是劳动生产率有较大提高。1988 年平均每个农村劳

动力创造的农村总产值达2383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1978年提高二倍多；每个农业劳动力创造的农业总产值达1387元，比1978年增长近一倍。1988年全省每个农业劳动力生产粮食2028斤，比1978年增长8.2%；生产棉花47.6斤，比1978年增长一点四倍；生产油料74斤，比1978年增长二点四倍；生产猪牛羊肉71.6斤。

二是农产品商品率显著提高。1988年社会农副产品收购总额达156.13亿元，比1978年增加123.80亿元，平均每年增加12.38亿元，扣除价格因素比1978年增长一倍，农副产品商品率也由1978年的35.7%提高到50%，其中粮食收购量占总产量的比重由1978年的11.9%，到1988年提高到31.3%。

三是耕地生产率得到提高。1988年平均每亩耕地提供的种植业产值230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1978年增长60%，按播种面积计算，1988年粮食亩产达到391斤，比1978年增长27.9%；棉花亩产92斤，比1978年增长90.3%；油料亩产134斤，比1978年增长94.5%

(三) 农村产业结构朝合理方向发展，其主要标志：

一是粮、经作物比重逐步趋向合理，粮食作物比重减少，经济作物比重提高。1988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75.9%，比1978年降低7.3%；经济作物播种面积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18.9%，比1978年提高6.5%。随着农作物面积的调整，种植业的产值结构发生变化。1988年在农作物种植中，粮食作物产值所占的比重由1978年的75.3%下降到61.8%；经济作物产值的比重则由16.4%提高到27.4%；蔬菜等其它农作物产值的比重也由8.2%提高到10.8%。

二是林牧副渔业四业比重显著上升。在农业总产值中，林牧副渔业所占比重，由1978年的16.4%提高到1988年的35.5%。其中林业产值比重由2.7%上升为4.7%；牧业产值比重由11.4%上升为21.5%；副业产值比重由2.1%上升为8.4%；渔业产值比重由0.2%上升为0.7%。

三是非农产值已经超过农业总产值，所占比重大大上升。1988年非农产值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比重，由1978年的31.8%提高到51%。由于非农产值的迅速增长，使农村社会总产值在全省社会总产值中的比重有了明显的上升。从

1978年的42.9%。到1988年上升为52.6%。

(四) 农业的基础作用增强，其主要标志：

一是为市场提供了更多的货源，使人民生活有了明显地改善。1988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以农副产品为主要原料的吃穿消费品零售额比1978年增加123.41亿元，增长三点八倍，平均每年增长16.9%。

二是为工业提供了更多原料，促进了轻工业的迅速发展。1988年以农副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产值达到211.24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1978年增长一点七倍，平均每年增长10.3%。

三是为国家创造了更多的外汇。1988年农副产品出口创汇达到24454万美元，比1978年的6689万美元增长二点七倍。

四是为农业自身的发展创造了条件。1988年全省拥有大中型拖拉机和农用汽车50.5万台(辆)，比1978年增长133%；小型拖拉机(包括手扶)发展到59.9万台，比1979年增长476%；农用排灌动力机械发展到782万千瓦，比1978年增长5.7%。

(五) 农民生活水平有了显著提高，主要表现在收入大幅度增加。1949年全省农民人均纯收入只有39.7

元，1978年达到104.7元，1988年又增加到401.3元，实现了由贫困到温饱的飞跃，特别是全省已有25.3%的农户，年人均纯收入在500元以上，开始向“宽裕型阶段递进”。

从上述农村经济发展生的变化来看，农村十年改革是成功的，改革的总方针、总政策是正确的。这十年的巨大变化，是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路线、方针、政策的结果，必须充分肯定广大人民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勇于改革创新所取得的辉煌成就。

二、在十年改革中，积累和创造了发展农村经济的基本经验。

在农村十年改革的实践中，广大农民积累和创造了丰富的经验，概括起来可以归纳为以下五条基本经验。

（一）坚持改革，敢于创新，是促进农村经济迅速发展的动力。

抓改革，促发展。实践证明，活跃的农村经济工作来源于改革的深化。谁改革，谁前进。改革就是立足本国国情，总结实践经验，根据社会生产力的水平和进一步发展的客观需要，自觉调整生产关系中与生产力不相适应的部分，调整上层建筑中与

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部分，创造新鲜经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省委、省政府集中精力抓了农村改革，及时召开全省农业生产责任制会议，研究制定了三个农业生产责任制的试行办法，即《河南省农村人民公社统一经营、联产到劳生产责任制试行办法》、《河南省农村人民公社专业承包联产计酬生产责任制试行办法》、《河南省农村人民公社包干到户生产责任制试行办法》。在全省迅速普遍推开了家庭承包责任制，使农民有了生产自主权。这一重大改革的浪潮冲破了长期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框框、旧传统、旧观念，出现了三大新突破：一是突破了“一大二公”的旧框框，迎来了家庭经济为主，多种经济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并存的生动局面。二是突破了农民只能搞农业的旧框框，农民有了更广阔的活舞台，不再象过去那样死守在地上搞单一经营了。农、林、牧、副、渔、工、商、建、运、服等各个行业，都成了农民大显身手开创新事业的广阔天地。三是突破了平均主义的“大锅饭”和“穷光荣”的旧观念，使农民走向了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劳致富的康庄大道。多劳多得，勤劳致富光荣，已成为广大农民实践的准则和追求目标。这三大突破的结果，创立了家庭承包经营为主的新体制，广大农民有了经营和生产自主权，促进了生产要素的优化组合，生产力获得了

大解放，农业生产出现了稳定、持续发展的新局面。因此，从1978年至1983年，在短短的五年之内，掀起了第一个农业生产发展高潮，粮、棉、油总产量都创造了历史上最高水平，以580亿斤粮食，63万吨棉花，51万吨油料为代表的农业生产登上了一个大台阶。从这里，我们可以得出这样一个基本结论：尊重农民的创造性，调动农民的积极性是做好农村工作的根本点和立足点。农民的积极性是农业生产发展的推动力。

（二）落实政策，保护农民的利益，是促进农村经济迅速发展的活力。

农业生产是社会效益较大的行业，获得利益的不仅是农民，最终将是造福于社会，农民是发展农村经济的主体。因此，只有正确对待农民，保护好农民的利益，调动农民的积极性，才能促进农业的发展，繁荣农村经济，为工业提供原料、资金、市场及劳动力，为工业就业大军提供生活必需品，推动工业的发展，使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地向前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在五年之内，中央对发展农业生产连续发了五个一号文件，随后又相继提出了增加贷款，大幅度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减少粮食征购指数等25项政策措施。根据中央政策，省委、省政府把加速农业发展作为推动国民经济发展

的战略指导思想，扎扎实实地抓了改革的落实，按照经济规律和价值规律同农民打交道，一方面减少征购任务；一方面适当提高价格，从1979年开始兑现，并对超购部分再加价50%，超购越多，农民收入增加越多，在农产品提价这个时期，农用生产资料价格稳定，缩小了“剪刀差”，1979年剪刀差缩小18%。在1978年至1984年这个时期，我们与农民的关系处理得比较好，极大的调动了农民发展生产的积极性，这充分说明，关键是制定了一些保护政策，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农业生产才能得到迅速发展。但是，从1985年至1988年间，农用生产资料价格连续上涨，农产品收购价格相对下降，各种摊派增加，都不同程度加重了农民的负担，影响了农民的积极性，使我省粮食生产出现连续四年的滑坡，全省粮食总产量从1983年的580.8亿斤，到1986年下降到509.14亿斤，下降70多亿斤。从发展走向滑坡的事实中，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就是什么时候我们维护农民的利益，与农民建立正常的商品交换关系，农业发展就快，整个国民经济就会出现好的发展势头，相反，什么时候忽视农民的利益，压抑农民生产积极性，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都会受到极大的影响。

甚至会出现波折。也可以说，这是我们建国以来搞好农村工作最重要的一条基本经验。

（三）依靠科学，是加速农村经济发展的根本出路。

科学技术是潜在的生产力，农业的发展，归根到底要依靠科学进步。在依靠科学上，我们省始终坚持了两手抓：一手抓科学技术的推广应用，把科学技术运用到农业生产全过程服务体系之中，使科学技术直接变成生产力，为了加快农业技术的推广，多数县都配备了农业科技副县长，乡镇配备一名副乡（镇）长专抓农业技术推广，村里有一名科技副主任，从上自下基本上形成了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确保了农业技术的推广应用。一手抓农业研究和农村发展战略研究，对农业生产及农村经济中的一项重大技术问题，确定重点课题，组织多学科攻关。在农村发展研究方面，注意从总体上把握农业发展的总趋势，实现领导决策民主化、科学化。在战略研究上，一是抓了超前研究，使决策更具有科学性和预见性。省农研中心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收集整理资料的基础上，紧紧抓住农村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行综合研究和测算，提出了到本世纪末我省农村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战略思想、战略重点和战略对策的总体谋划，制定出了《河南省农村经济发展战略初步设想》，这个《设想》经过实践验证是

富有成效的，不仅全省正在按照《设想》中提出的战略目标、战略重点（开发黄淮海地区、山区和贫困地区）的意见组织实施，而且为省委作出以农业为基础，以乡镇企业为突破口，重点发展畜牧业和林果业的“一、一、二”的农村工作指导方针提供了依据。二是抓了研究试点，搞出样板，以点带面，全面发展。为了探索出一条符合我省实际情况的发展农业的新路子，针对河南人多地少，人均资源不足，可开发利用资源有限的特定条件，选择确定以《深化农业集约化经营，建立种养加系列化生产模式》的研究课题，并以典型农业区的周口地区作为研究试点，进行探索，创造新模式，闯出新路子。经过五年的实践，在周口地区发展农业生产上形成了“六个为主”的优势，这“六个为主”优势的发挥，使周口地区的农业生产发生了巨大变化。在“六五”期间，周口地区出现了“六个翻一番”、“三个翻两番”的新局面。在粮食生产上，全区人均粮食达到917斤，在全区9个县中，已有8个县先后被国家定为粮食生产基地县，基本上形成了商品粮食生产基地。在发展农业集约化经营上，形成了基本模式，这就是：种养起步加工开路；系列发展，规模适度；市场导向，配套服务。周口地区发展农业集约化经营的经验，对促进全省农业集约化的发展起了指导作用。

(四) 发展乡镇企业，搞活经济，是加速农村经济发展的关键。

乡镇企业是多种经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营企业的重要补充。发展乡镇企业是广大农民摆脱贫困，奔向小康，振兴农村经济的必由之路，是实现四个现代化，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重要方面。

要想搞活农村经济，必须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在发展乡镇企业上，我们坚持了大、中、小一齐上，五个轮子一齐上的方针，明确树立从就地取材，就地加工，直接为农业服务的企业抓起，通过延伸加工层次和扩大加工领域，向更广阔领域拓进的指导思想，以农副土特畜产品加工业为主，以村、联、户为主，以短平快为主，以劳动密集型为主，充分发挥当地优势，面向国内外市场，与城市工业协调发展，促进了乡镇企业的大发展。在短短的几年里，全省乡镇企业取得了迅速发展。1988年乡镇企业已经发展到183.4万个，从业人员达806万，完成年总产值336.6亿元，实现利润48.4亿元。据洛阳市郊区调查，1988年全郊区乡镇企业发展到13436个，完成年总产值（不变价）90073万元，占全郊区社会总产值的87%，实现利润10812亿元。乡镇企业已成为全郊区经济的重要支柱，特别可喜的是他们实现了工农业同步发展，农工商综合经营